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陈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公司董事长陈辉先生计划自本次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93,55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陈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陈辉先生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陈辉先生遵守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股东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相关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建福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